

115 年法務部矯正署高雄監獄

公有建物暨風雨球場設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標租案

屋頂防水毯（租約區域之建物屋頂）需求說明書

（重要性：必要）

- 一、施作範圍：醫務中心、禮園、德園、行政大樓、管教中心、技訓大樓，共計 6 座建築物為本案必要施作目標（詳標租清冊）。如廠商有承租標租清冊內之非必要施作目標，亦列為施作範圍，惟宿舍區（標租清冊 5 號、17 號至 28 號）得評估現場狀況，免施作防水毯（如選擇前述宿舍區為租約區域，請於設置使用計畫書內註明是否施作防水毯）。
- 二、「防水毯」隔熱及防水施工說明：
 - （一）採用熱熔式橡化瀝青防水毯工法。厚度 4mm 以上（表面砂面、岩面、PE 面）。
 - （二）施工方式：施工前需確保素地平整、乾燥且無污染；基層需塗佈底漆並待其乾燥（約 20-30 分鐘後方可施工）；施工時需以瓦斯噴燈加熱毯底面，同時滾動、加壓並確保搭接處充分熱熔黏貼；搭接寬度至少 10 公分，並將溢出的瀝青刮除。
- 三、保固：
 - （一）屋頂防水毯之保固應比照「工程採購契約範本」第 16 條「保固」之規定。

(二) 請廠商於「**設置使用計畫書**」之**營運計畫**項目(5)結構損壞及漏水保固計畫內說明，**並註明相關設備之保固年限**。

四、履約期限與逾期罰則：

(一) 請廠商於「**設置使用計畫書**」之**興建計畫**項目(5)施工規劃及期程(含查核點)內附上「**屋頂防水毯里程碑進度表**」並註明各階段預估完成日期及履約期限。

(二) **里程碑進度表各階段參考(由廠商填寫，名稱及項目可更改)：**

1. 設計規劃：取得建照/雜項執照
2. 工程動工：實際開工申報
3. 使用交付：屋頂防水毯完工驗收
4. 營運併網：完成併網發電

(三) 各階段**里程碑**進度如有逾期，每逾1日按履約保證金之0.1%**暫扣逾期違約金**。若乙方最終於屋頂防水毯履約期限內完工，則該暫扣款於全部項目驗收完成後無息退還。

(四) 逾期違約金比照「**工程採購契約範本**」第17條「**遲延履約**」之規定。

(五) 逾期違約金總額上限：履約保證金總額之20%。

五、戒護區內施工規定與罰則：

(一) 施工時應須遵守機關之規定，進入戒護區不得夾藏違禁品，如有

違反依規定處以懲罰性違約金（相關規定詳「**施工及維護注意事項**」）。

（二）逾期違約金與懲罰性違約金應分別計算。逾期違約金累計上限為履約保證金總額之 20%；懲罰性違約金累計上限亦為履約保證金總額之 20%，兩者互不抵觸。

施工圖參考

